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南  
區1樓

承辦人：曾亭郡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 - 27208889)轉  
1045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p9818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0948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案內相關資料1份 (42903757\_1153094823\_1\_ATTACH1.pdf、  
42903757\_1153094823\_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委託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  
美醫院辦理115年度「苯二氮平類藥品使用規範」教育訓  
練課程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5年4月30日FDA管字第  
115902983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醫事人員吸取國際醫藥新知，並與國際治療趨勢接  
軌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委託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  
美醫院舉辦旨揭教育訓練課程，相關活動資訊詳如附件。
- 三、檢附案內相關資料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

副本：

